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

高二教室主題布置比賽辦法

- 一、目的：為美化教室環境，增進學習成效，促進合作教育精神，營造班級氣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布置時間：111 年 9 月 1 日（週四）至 9 月 16 日（週五）。
- 三、評分日期：111 年 9 月 19~21 日（週一~三）。
- 四、評分標準：
 - （一）主題呈現的完整度。佔 30%
 - （二）創意與整體設計。佔 30%
 - （三）美觀整潔與環保。佔 20%
 - （四）班規或可展現班級特色之字樣。佔 20%。
- 五、評分老師：由校長聘請本校 3 位相關專業教師擔任。
- 六、布置範圍：教室黑板兩側布告欄及教室後方布告欄(其餘班級)。
- 七、布置原則：
 - （一）以主題性布置為原則，主題可自由發想，例如：音樂牆、科學牆、國際牆、動漫牆、運動牆等。設計上可具有趣味性、文化性、啟發性，亦有美化、綠化教室的意義。
 - （二）盡量使用可回收材料(禁止使用寶麗龍)，共同做好環保工作。
 - （三）除規定範圍外，請勿布置其他牆面，違者扣總分 10 分。
- 八、獎勵：取前 6 名班級，由校長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- 九、布置經費：由各班自行支付。
- 十、本辦法呈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。